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含 9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湖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速冻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60,000.00	53,600.00
2	河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速冻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30,000.00	17,800.00
3	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 万吨速冻调制食品项目	18,600.00	18,600.00
合计		108,600.00	90,000.00

注：本次募投项目简称分别为“湖北安井年产 15 万吨项目”、“河南安井年产 10 万吨项目”、“辽宁安井年产 4 万吨项目”。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湖北安井年产 15 万吨项目、河南安井年产 10 万吨项目以及辽宁安井年产 4 万吨项目，项目总投资 108,600.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不超过 90,000 万元），全部用于速冻食品生产线的新建与安装、速冻食品存储冷库以及厂区其他配套建设。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 29 万吨速冻制品产能，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为公司提供充足产能，以供未来市场发展的需要。

（二）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年产 15 万吨速冻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安井，实施地点位于湖北省潜江市，湖北安井已购置一宗土地使用权用于新厂区建设，不动产权证号为鄂(2019)潜江市不动产权第 0005286 号，面积为 131,446.75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年产 10 万吨速冻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安井，实施地点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河南安井已购置土地使用权及厂房用于新厂区建设，上述土地使用权已办理编号为豫(2019)汤阴县不动产权第 0008432 号的不动产权证，面积为 154,401.71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年产 4 万吨速冻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安井，实施地点位于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该项目为辽宁工厂二期项目，项目用地已办理编号为辽(2018)台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0326 号的不动产权证书，面积为 102,595.40 平方米，该项土地为辽宁工厂一期和二期共用。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通过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采用增资、借款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实施。

（三）项目实施背景

1、食品消费需求升级带动速冻调制食品产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随着消费者饮食习惯改变，以及“麻辣烫”、“关东煮”等休闲小吃的兴起，使得速冻鱼糜制品、速冻肉制品不仅仅局限于火锅消费，其消费形式逐渐变得更

为多样化，市场覆盖面更广。同时，传统速冻面米制品随着消费者健康饮食的意识不断加强，以及民众对面米食品日益重视，节日食品存在着逐渐向日常需求食品发展的趋势，速冻面米制品出现在家庭餐桌概率不断提升。

其次，随着城镇化进程持续加快和消费者购买力不断提高，消费者对高品质、方便性食品的消费支出逐渐加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 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 59.58%，按照日本和美国的速冻食品行业发展经验，在城市化率超过 50%之后，速冻食品行业将迎来爆发性的增长。因此随着城镇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居民消费类别和行为也会发生重大转变，速冻食品可更好地适应消费者饮食需求升级的变化。

2、国家加大对食品行业的法规政策支持力度

在我国宏观经济保持良好发展的情况下，我国食品行业也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基于食品行业良好的发展状况，国家陆续出台相应的法规和政策调整食品产业的重点发展方向。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章第十一条规定，国家鼓励和支持开展与食品安全有关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鼓励和支持食品生产经营者为提高食品安全水平采用先进技术和先进管理规范。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明确指出“农林牧渔产品储运、保鲜、加工与综合利用”属于农林业领域的鼓励类。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中明确指出食品工业发展目标，要加快建设产业特色明显、集群优势突出、结构布局合理的现代食品加工产业体系，形成一批品牌信誉好、产品质量高、核心竞争力强的大中型食品加工及配送企业。国务院于 2012 年 3 月发布的《关于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意见》，以及国家发改委与工信部在 2017 年 1 月联合发布的《关于促进食品工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均提出加快食品行业发展，提升规模化、智能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水平，推动食品工业转型升级。

3、冷链物流快速发展促进速冻食品行业健康发展

速冻食品产业链条较长，涉及到上游原料生产及初加工、速冻食品生产、全程冷链运输、下游贸易商和终端零售网点。为确保速冻食品的鲜度和品质，从急

冻制造、存储、运输、销售的整个经营过程都要求在低温环境中进行，因此速冻食品行业经营受销售渠道及物流的影响较大。

近几年，国内已有物流企业大力布局冷链物流，并形成一定规模，具备从生产到流通销售各个环节紧密联系的冷链物流体系，使得速冻食品的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冷链物流的建设和完善必将为速冻食品行业的发展注入动力。

4、高端自动化生产装备提高速冻食品行业的生产效率

随着科学技术不断发展，高端的自动化设备大量应用于速冻食品行业，逐步代替低效率的手工作业，在生产、包装、仓储和物流等多个领域都发挥重要的作用。此外，随着速冻食品行业快速发展，产品的更新换代周期明显加快，这对原料管控、生产、包装、仓储等工艺流程都提出了新的技术挑战，而多功能、高效率、低消耗、自主研发的自动化设备能更好解决领先企业快速发展的需求，提升速冻食品行业传统的工作模式和工作效率，促进行业的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5、丰富的原材料保障行业的持续发展

我国是世界农副产品生产大国，速冻食品生产所需的面、米、肉、蛋、蔬菜等原料均可由国内提供，不仅储备丰富，且质优价廉，充足的原料供应是速冻食品行业发展坚实的基础。

（四）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有效缓解公司当前的产能瓶颈

随着速冻食品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销售业绩不断提升，市场的订单需求呈明显上升态势。同时速冻食品的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每年的销售旺季产销矛盾突出，公司的订单需求远超过最大生产能力，公司现有的产能已无法充分满足来自市场的消费需求，生产规模明显不足，若不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扩建，未来将无法适应速冻食品行业的快速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速冻食品的生产能力得到充分的扩充，有效满足市场需求。同时，产能的增加使得公司面对上游供应商的话语权进一步增强，产量的提升将带来规模优势和资源使用效率的提高，使得公司产品的单位研发和生产成本降低，市场竞争力和整体盈利能力也将相应得到提高。

2、有利于公司区域性布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作为国内速冻火锅料行业老牌劲旅，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仍在持续扩大，头部效应愈加显现，公司速冻米面制品特别是速冻发面类制品的销售区域也逐渐覆盖到全国大多数区域；公司以华东大区为根据地市场，东北和华北大区为重点市场，进一步快速发展其他区域市场。目前，公司已在福建、江苏、辽宁、四川等地建立生产基地，并计划在其他区域建立生产基地，以形成遍布全国的生产布局。

近几年，随着公司对各地区市场消费者的培育，以及消费者对速冻火锅料制品消费习惯的逐渐形成，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销售收入逐年增长，在区域方面，公司在巩固华东、东北等传统强势市场的基础上，加大对华中、华北等区域市场的开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是通过在湖北、河南、辽宁等地新建速冻食品生产线项目，以速冻火锅料制品、速冻面米制品、速冻菜肴制品全品类生产辐射华中、华北、东北等区域，从而达到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降低运输成本的目的。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不仅符合公司长期以来的发展战略规划，而且有助于公司完成“销地产”模式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继续保持并巩固在速冻食品行业的优势，占领行业制高点。

3、当地物产资源丰富，可保障原材料的充足供应，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

湖北省位于中国中部地区，属亚热带季风气候，气候温和、雨量充沛，湖泊数量众多且分布广泛，素有“千湖之省”的美誉。由于其独特的地理和气候优势，湖北成为我国最为集中的淡水产品养殖和加工基地。根据《湖北省渔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十二五”期间，湖北省淡水产品总量持续稳定增长，到2015年水产品总量455万吨，占全国淡水产品总量的13.7%，连续20年居全国第一。

河南省是我国农业大省，有“中原粮仓”之称，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年，河南省粮食产量达到6,649万吨，仅次于黑龙江省，排名全国第二。同时，河南还是畜牧业大省，其肉牛、生猪、家禽等饲养量均居全国前列。

公司速冻调制食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鱼糜、肉类、粉类等，而湖北和河南是上述主要原材料的重要产区，公司在当地建设生产基地，可以保障原材料的充足供应，有利于节省运输费用、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

4、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公司凭借多年的稳健发展已建立了多个生产基地，产品畅销全国 30 多个省区的 600 多家商超及经销商；并荣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农业农村部冷冻调理水产品加工重点实验室”、“国家冷冻调理水产品加工技术研发分中心（厦门）”、“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全国主食加工业示范企业”、“CNAS 国家实验室证书”及“福建省海洋产业龙头企业”等多项殊荣。对当地经济来说，公司产能扩充带来的规模效应不但能够刺激项目建设地的经济发展，还能带动当地的劳动就业，为国家和地方政府带来更多税收收入。

5、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带动行业产业链的发展

速冻食品产业链条较长，涉及到上游原料生产及初加工、速冻食品生产、全程冷链运输、下游贸易商和终端零售网点，到最后一公里至消费者餐桌。畜牧养殖业、水产养殖捕捞业及冷链物流业作为整个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生产加工技术水平、产品种类、产品结构等方面也随之得到了蓬勃发展。整个产业链条的各参与群体均将会受益于速冻调制食品市场的扩容。

（五）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稳定的客户资源为产品销售提供保障

目前，公司已经在全国范围内与 600 多家经销商、大型商超和餐饮特通客户建立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保持稳定，以经销商客户为例，销售金额较大且合作年限较长的经销商数量及销售金额逐年增长，为公司销售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保障。

公司与全国各地经销商、商超及特通客户保持的良好合作关系，可使公司获得持续、大量的产品订单，保障未来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对经销商客户进行有针对性的管理与培养，向经销商提供“贴身支持”服务，促进经销商及销售终端的销量增长，公司已在客户处形成了良好的口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综上，公司拥有稳定合作的客户资源，可以为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提供市场保障。

2、先进技术和专业人才为项目建设提供必要支持

在技术方面，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创新，经过多年的自主创新，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和技术研发经验，在速冻火锅料制品、速冻面米制品等产品加工上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可以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技

术基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运营实施以及未来新产品研发可直接使用公司现有的成熟生产技术。

在人员方面，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已经储备了 600 多名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还将重点引进具有实践经验的技术、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高级人才，并通过绩效激励等形式确保人才的稳定性。为提高管理和生产运作的效率，本次募投项目运行所需人员将以内部培养为主，部分基层生产人员和销售人员将从外部招聘。

3、遍布全国的营销网络为产品销售提供支持

公司一直注重营销网络的建设，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销售网络已经覆盖全国多个城市。截至目前，公司营销中心下设 5 个分公司，38 个联络处和 5 个独立工作站。其中，分公司分布于上海、南京、合肥、厦门、北京五个大中型城市，联络处分布于广州、沈阳、郑州、成都、福州等全国主要城市。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并达产后，公司遍布全国的营销团队可以为新增产品产量的销售提供支持，有助于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快速被消化。

4、国家、地方政策为项目提供可靠支撑

速冻食品是居民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基于食品行业良好的发展状况，国家政府陆续出台相应的法规和政策调整食品产业的重点发展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食品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农产品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分别提出促进中小企业快速发展，提高食品工业装备研制水平，加快发展国内现代食品工业，开发健康、营养、保健、方便食品等。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发展现代食品产业，加大食品加工业技术改造支持力度，大力发展方便食品、休闲食品、速冻食品、马铃薯主食产品，大力推广“生产基地+中央厨房+餐饮门店”、“生产基地+加工企业+商超销售”等产销模式。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大力推进主食产业化的任务，支持推进米面、玉米、杂粮及薯类主食制品的工业化生产、社会化供应等产业化经营方式，大力发展方便食品、速冻食品；《湖北

省“十三五”产业精准扶贫规划（2016-2020年）》提出水产品加工业要依托优势水产品基地，扩大加工能力，大力发展小龙虾产品、系列鱼制品、风味食品、速冻制品、甲壳素及其衍生生物制品、保健方便制品等，不断提高水产品附加值。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食品工业调整振兴规划的通知》提出要充分发挥全国最大的粮食生产基地和畜禽养殖大省的优势，依托骨干企业，提高中高端面制品比重，壮大肉制品规模，加快发展乳制品，打造国内一流的面制品、肉制品和乳制品3大主导优势产业。《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实施意见》提出支持推进米、面、玉米、杂粮及薯类主食制品的工业化生产、社会化供应等产业化经营方式，大力发展方便食品、速冻食品。国家和地方政府的鼓励政策为项目提供了可靠支撑。

（六）项目涉及的政府报批情况

湖北安井年产15万吨项目已在潜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并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17-429005-14-03-150198），同时，该项目已取得潜江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湖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5万吨速冻食品（速冻面米食品、速冻调制食品等）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河南安井年产10万吨项目已在汤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并取得《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8-410523-14-03-065346），同时，该项目已取得汤阴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编号为汤环管字（2019）27号的环评批复。

辽宁安井年产4万吨项目已在台安县发展改革局备案，并取得《关于〈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万吨速冻调制食品〉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210321-13-03-057171）。目前，该项目环评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能够

使得公司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盈利水平进一步强化。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将大幅增加。未来若大部分可转换债券实施转股，公司总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出现较大提升，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同时，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周期，项目效益的实现存在滞后性，因此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可能被摊薄。但是，募投项目达产并实现产品销售后，将产生稳定的现金流和净利润，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四、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战略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6日